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辞职 及聘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张利萍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利萍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职务，辞职后张利萍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利萍女士的原定任期为2021年12月20日至2024年12月19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利萍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后生效。张利萍女士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所负责的工作已妥善交接，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利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张利萍女士在担任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情况

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路广兆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路广兆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

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情形。路广兆先生的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附件：

个人简历

1、路广兆，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起历任中青旅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市场部高级主管；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高级经理；中青旅山水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营销总监；华软资本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华软鑫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路广兆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华软鑫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路广兆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路广兆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